

广东省教育技术中心

急件

粤电教函〔2019〕22号

广东省教育技术中心关于举办广东省教育 “双融双创”行动暨 2019 年教师教育 教学信息化交流及新媒体新技术 教学应用活动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电教站（馆）、信息中心，各普通高等学校、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，广东实验中学、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、华南师范大学附属小学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（2010-2020年）》和《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（2011-2020年）》的要求，提高我省教师信息化应用能力和水平，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，经研究，决定面向幼儿园、特殊教育学校、中小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、高等院校的教师，举办教育“双融双创”行动暨 2019 年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及新媒体新技术教学应用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19 年 5-6 月（具体见附件）。

二、活动对象

全省各级各类学校、教育行政部门在职教师及教育工作者。

三、活动项目

按基础教育组、中等职业教育组、高等教育组（按照作品第一作者所在单位划分）分别设置参赛项目。项目要求、参赛办法及作品报送等见附件。

（一）基础教育组

1.普通中小学（含教学点）：课件、微课、新媒体新技术教学应用课例、信息技术创新教学案例、教育资源应用案例（限项目单位参加）、教师网络空间应用案例、跨学科项目式学习教学案例。

2.幼儿教育和特殊教育：课件、微课、新媒体新技术教学应用课例、信息技术创新教学案例、教育资源应用案例（限项目单位参加）。

（二）中等职业教育组

课件、微课、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、职业岗位核心能力线上精品课资源（以下简称“职业岗位能力精品课”，限项目单位参加）。

（三）高等教育组

课件、微课、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、职业岗位能力精品课（针对高职院校，限项目单位参加）。

四、活动组织

本次活动由广东省教育厅统筹和指导，广东省教育技术中心主办，活动办公室设在广东省教育技术中心（广东省电化教育馆）应用推广部。

本文附件在广东省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zy.gdedu.gov.cn/>）“通知公告栏”下载。

附件：广东省教育“双融双创”行动暨2019年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指南

